惠州市国有水东陂林场党员活动室建设项目购买工程监理服务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惠州市国有水东陂林场党员活动室建设项目购买工程监理服务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惠州市国有水东陂林场 地址：博罗县公庄镇 联系电话：13928398626 联系人：姜杰新
3	中介服务名称	惠州市国有水东陂林场党员活动室建设项目购买工程监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报名企业具有工程监理资质，专业是建筑工程，资质等级为乙级或以上，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该项目为惠州市国有水东陂林场党员活动室建设项目，总投资65000元，本次采购的是工程监理服务，此为一个项目，只做一件事，一事一评。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提供服务的时间、地点、方式。 （1）时间：从本工程施工日期起，至竣工验收合格等监理后续服务全面完成止（2）地点：博

		罗县公庄镇水东陂林场 （3）方式：此为一个项目一次选取委托 2. 提供服务地点：博罗县公庄镇水东陂林场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8	服务时间	从本工程施工日期起，至竣工验收合格等监理后续服务全面完成止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1	违约责任	具体于合同中予以明确。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

		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